

证券代码：835664

证券简称：友尼宝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江西友尼宝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利润分配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分配预案内容：拟对公司 2016 年度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持有期满 1 年以上的股东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持有期满 1 个月不足 1 年的股东按 10%缴纳个人所得税。本次利润分配金额为每 10 股分现金 0.5 元，计分配 1,943,500 元。

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在审查公司提交的委托权益分派实施业务相关材料时，反馈公司公告不规范，没有总股本的描述，公司予以更正。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董事会拟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8,870,000 股为基数，对公司 2016 年度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持有期满 1 年以上的股东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持有期满 1 个月不足 1 年的股东按 10%

缴纳个人所得税。本次利润分配金额为每 10 股分现金 0.5 元,以总股本 38,870,000 股为基数,计分配 1,943,500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登记结果为准。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外,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江西友尼宝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1 日